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 China Media and Film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傳媒影視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緊隨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續會結束後，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一樓澳門賽馬會一樓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訂立之有條件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按每股0.28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3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股份」)(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 (b) 批准遵照及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及

* 僅供識別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及採取有關行動或簽立有關文件以使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生效，以及作出彼等認為就使配售協議生效而言屬必需或權宜之有關其他事情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承董事會命

China Media and Film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傳媒影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向華強

謹啟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34樓3407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委派超過一名代表，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列明每名獲委任之受委代表所涉及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2.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該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有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之人士(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作出之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中有關聯名持股之排名次序而定。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僅供識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向華強先生及梁偉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羅耀生先生及馮維正先生。

本通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mchl.com。